



资料下载

- 马克思主义论坛
- 社会主义经济建设
- 改革与发展
- 经济研究
- 海派经济学季刊

站内搜索

搜索

当前位置: 马克思主义研究院 > 资料下载 > 社会主义经济建设

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的途径-简新华 曾一昕

发布时间: 2009-12-30

1. 坚持和发展集体经济是基础。由于社会主义新农村应该是以集体经济为基础，所以必须坚持和发展集体经济。否则，社会主义新农村缺乏经济基础。集体经济可以采取多种具体形式，既可以坚持集体所有集体经营，也允许采取承包制、合作制、股份合作制、股份公司制等多种集体经济的实现形式，只要能使集体经济发展、壮大，就行。这里有一个问题必须说明，即实行家庭联产承包经营责任制的农村的经济是不是集体经济。我们认为，实行家庭联产承包经营责任制的农村的经济还是集体经济，因为最基本的生产资料——土地是集体所有，还有集体所有的其它资产，以及集体经营的各种产业和企业。

2. 内部的公司化管理和外部的市场化运作是制度保证。社会主义新农村的经营管理，除了实行家庭联产承包经营责任制之外的各种形式的集体经济，包括实行家庭联产承包经营责任制的农村集体经营的经济，我们主张实行内部的公司化管理和外部的市场化运作。实行公司化管理这种现代企业管理制度，使农民具有股东和职工的双重身份，既有利于调动农民生产经营的积极性，又有利于激励和监督新农村的经营管理者，防范委托代理风险，提高经营绩效；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大背景下，只有实行市场化运作，才能够使新农村适应市场经济的外部环境，在国内外激烈的市场竞争中求得生存和发展。

3. 实现农业产业化、农民非农化、农村城市化是根本途径。

实现农业产业化、农民非农化、农村城市化是解决“三农问题”、建成社会主义新农村的根本途径。发展农业生产是建成新农村的首要任务，农业产业化则是由落后农业转变为先进农业的根本途径。农业产业化是农业生产经营的工业化，即用工业生产经营的方式从事农业生产经营，具体说就是，以市场为导向，以广大农户为基础，以加工销售企业为依托，以科技、教育培训、经贸等方面的服务为手段，将农业再生产的各个环节联结为一个完整的产业系统，提高分工、协作、专业化水平，实行种养加、供产销、农工贸一体化的经营，实现农业的经营市场化、产业一体化、生产专业化、产品商品化、管理企业化、服务社会化。从农业生产方面来看，在农产品过剩并且难以涨价的情况下，只有通过提供优质、特种、绿色、低成本、深加工、高附加值的农产品，才可能增加农民的收入。这正是农业产业化所要做到的。农业产业化是改变农业落后状况、克服农业弱质性、发展农村经济、提高农业劳动生产率和经济效益、增加农民收入的重要途径，是市场经济条件下的富民之路。

社会主义新农村发展经济，除了要以农业生产为基础之外，还必须大力发展非农产业，搞多种经营。因为，农村与整个国家一样“无农不稳、无工不富、无商不活”，农民靠一亩三分地，永远富不起来，农村经济仅靠农业，繁荣不了。去参观一下当今中国富裕的农村，几乎无一不是如此。要解决“三农”问题、建成新农村，仅仅局限于农业这个小圈子是不够的，仅仅依靠农业本身来挖掘增收潜力也是有限的，我们要立足于中国的国情，即人多地少、分散经营，我们必须通过农民的非农化，转移农村剩余劳动力，减少农村人口数量，实现农业规模经营，提高农业劳动生产率，增加农民收入。扩大就业是增加农民收入的根本途径，除了实行农业产业化，向农业生产的深度、广度进军之外，解决农民的就业问题，主要靠非农化，即让农民到第二、三产业就业。非农化是转移农村剩余劳动力、增加农民收入的主要途径，而农民的非农化又需要农民的市民化，因为只有实现非农化又实现市民化，非农化才能更稳定、更持久、更多、更好。我国滞后的城市化固化了城乡二元经济结构，限制了农村剩余劳动力的转移，制约了农村经济的发展。农村城市化是工业化和农业现代化的必然趋势，是落后的二元经济向先进的一元现代化经济转变的必由之路。发展农村经济，增加农民收入，必须加快农村城市化的步伐。只有大量农民实现非农化和市民化，社会主义新农村才能真正建成。因此，新农村建设与城市化必须同时推进。

4. 工业反哺农业、城市支持农村、政府大力帮助是必要措施。

改革开放以前，农民为中国的工业化和经济发展做出了巨大的贡献和牺牲，大量的农业剩余通过工农业产品的剪刀差转变为工业的利润，用于发展工业生产，使得农村长期改变不了贫穷落后的面貌；改革开放以来，农民又为中国的经济发展和人民生活的改善提供了充足价廉的劳动力和农产品，也做出了重大的贡献。但是，现在城乡差别、工农差别不

断扩大，“三农”问题相当严重，已经极大地制约了中国经济的持续发展和社会稳定的维持，中国经济社会发展已经到了有必要也有能力以工促农、以城促乡的阶段。仅仅依靠农业和农民，要想普遍建成社会主义新农村是相当困难的。因为，农业落后，农产品需求弹性小，价格难提高，增长受限；农民太多，耕地太少，劳动生产率太低，收入难增加；农村底子薄，投入少，基础设施落后，生产和生活条件差。所以，建设新农村，必须工业反哺农业、城市支持农村、政府大力帮助农民。政府要坚持“多予少取放活”的方针，重点在“多予”上下工夫，调整国民收入分配格局，财政支出向农村倾斜，不断加大对农业和农村的投入，国家对基础设施建设投入的重点应该转向农村，土地出让金和使用费主要应该用于“三农”，金融机构要加强对“三农”的支持；工业要通过多条渠道支持农业发展，提供更多、更好、价廉的农用生产资料，帮助农业实现产业化；城市也要采取多种措施支援农村，特别是要善待农民工，不要歧视农民工。

5. 提高农民素质是关键。

提高农民素质是决定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成败的关键。农民的素质主要包括农民的身体健康素质、文化技术素质、思想道德素质等。目前，中国农村人口的素质总的来看，并不高。农村人口素质的这种状况，极不利于社会主义新农村的建设。我们认为，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最重要的是，必须采取坚决有力的措施，花大力气提高农民的素质。

第一，发展农村医疗卫生事业，提高农民的身体素质。发展农村医疗卫生事业，必须加强农村公共卫生和基本医疗服务体系建设，建立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制度。在农村缺医少药的情况下，提倡城市送医下乡是必要的，但最根本的还是要建立农村自身的医疗服务体系。农村合作医疗制度是一种投入少、效果好、农民互助的农村医疗保障制度，应该坚持和完善。但是，仅靠农民自己难以完全解决农民的医疗保障问题，还要发展农村医疗保险事业和国家对农村的医疗保障。国家应该加大对农村公共卫生和基本医疗服务体系建设的投入，城市支援农村、工业反哺农业、国家对农村的转移支付的经费，首先应该用于发展农村医疗卫生事业和文化教育事业，以提高农民的身体健康素质和文化技术素质。

第二，发展农村文化教育事业，提高农民的文化技术素质。发展农村文化教育事业，重点是普及和巩固农村九年义务教育，落实农村学生“两免一补”的政策。必须纠正“九年义务教育是家长的义务和责任，即家长必须保证让子女接受9年小学和初中教育”的不正确观点，明确九年义务教育主要应是政府的责任，各级政府必须想办法，切实保证农村实行九年义务教育的经费投入，认真落实九年免费教育，并对农村困难家庭的学生给以必要的生活补助。真正做到“再穷也不能穷了农村孩子的教育，再苦也不能苦了农村学生的学习”。建议建立各级政府在农村实行九年义务教育的责任制，定期进行考核检查，以使农村九年义务教育落到实处。特别要注意妥善解决外出务工经商的农民工的子女的升学问题，留在农村的不能辍学，进城的不能无学可上。城市的公办学校不应该采取不接收、高收费等措施，歧视农民工的子女，因为农民工对城市的经济发展和人民生活都做出了巨大的贡献。还应该允许建立专门招收农民工子女的民办学校。发展农村文化教育事业，还必须加强对农民的职业技术培训，坚持对进乡镇企业打工、外出务工经商的所有农民工进行岗前培训。国家应该制定相关规章制度，硬性规定用工单位对农民工进行上岗培训，绝对不能允许再出现一天培训都不搞，就让农民工下井挖煤的现象。除了要对进乡镇企业打工、外出务工经商的农民工进行基本技能培训之外，还需要对留在农村务农的农民进行农业技术培训，必须改变以往那种凭经验、跟着父辈按传统方法搞农业生产的状况。否则，农业现代化难以实现。扫除农村存在的6600多万文盲，也是发展农村文化教育事业的重要任务，应该有计划、有步骤、有措施、坚持不懈地“扫盲”。

第三，加强农村政治思想教育，提高农民的思想道德素质。在改善农村邮电通信、通广播、通电视、送文化艺术下乡的基础之上，采取适合农村情况、农民喜闻乐见、生动活泼的方式，对农民持续不断地进行政治思想、道德观念的教育，让农民及时了解国家的法律制度、党和政府的方针政策，提倡弘扬高尚文明、互助和谐的道德风尚，提高农民的政治思想觉悟，形成优良的社会主义道德习惯，真正成为社会主义新农村的社会主义新农民。

作者：简新华 武汉大学经济发展研究中心教授

曾一听 武汉大学人口资源经济研究中心副教授

（摘自《福建论坛》2006年第11期，原文标题为《社会主义新农村的内涵和建设途径》）

